



华测检测  
CENTRE TESTING INTERNATIONAL



161212050621

# 检测报告



报告编号 A2210402189104003

第 1 页 共 10 页

委托单位 安徽嘉朋特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杨庙镇四树工业园

受检单位 安徽嘉朋特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杨庙镇四树工业园

样品类型 工业废气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219604F963

## 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 A2210402189104003

第 2 页 共 10 页

## 1. 检测地点

CTI 实验室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大道以南、习友路以东检测 C 楼

2. 本报告无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和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3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。

4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
5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
6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8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。

9.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。

10. 由客户提供的信息，我司不对其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。

## 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  
大道以南、习友路以东检测 C 楼

邮政编码：230601

检测委托受理电话：0551-63893950

报告质量投诉电话：0551-65125627

编

制：

童海玲

签

发：

查时亮

审

核：

韦娟娟

签发人姓名：

查时亮

签发日期：

2021/12/22

# 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10402189104003

第 3 页共 10 页

表 1:

样品信息:					
样品类型	工业废气 (有组织)		采样人员	陈义城、夏灿灿	
采样日期	2021-12-15		检测日期	2021-12-15~2021-12-17	
采样方式	连续		样品状态	完好	
检测结果:					
点位名称	检测项目	样品编号	结果		标准限值
DA001 1#废气排气筒排放口	非甲烷总烃	HFNB2617002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4.97	120
			排放速率 kg/h	1.02	10
	甲苯	HFNB2617001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0.26	40
			排放速率 kg/h	0.0534	3.1
		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0.94	70
			排放速率 kg/h	0.193	1.0
二甲苯					
烟气参数:					
烟气参数	排气筒面积 m <sup>2</sup>	排气筒高度 m	标干流量 m <sup>3</sup> /h	流速 m/s	烟温 °C
非甲烷总烃/ 甲苯/二甲苯	3.1416	15	205202	19.6	16
参照标准	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 16297-1996) 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二级				
备注: 1. 排气筒面积、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。 2. 采样孔位于弯道下游 0.5m, 排气筒直径 2.00m。					

# 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10402189104003

第 4 页共 10 页

**表 2:**

样品信息:					
样品类型	工业废气 (有组织)		采样人员	陈义城、夏灿灿	
采样日期	2021-12-15		检测日期	2021-12-15~2021-12-17	
采样方式	连续		样品状态	完好	
检测结果:					
点位名称	检测项目	样品编号	结果		标准限值
DA002 2#废气排气筒排放口	非甲烷总烃	HFNB2617004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3.00	120
			排放速率 kg/h	0.139	10
	甲苯	HFNB2617003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ND	40
			排放速率 kg/h	/	3.1
		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ND	70
			排放速率 kg/h	/	1.0
二甲苯					
烟气参数:					
烟气参数	排气筒面积 m <sup>2</sup>	排气筒高度 m	标干流量 m <sup>3</sup> /h	流速 m/s	烟温 °C
非甲烷总/甲苯/二甲苯	0.7854	15	46869	18.0	17
参照标准	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 16297-1996) 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二级				
备注: 1. 排气筒面积、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。 2. "ND"表示未检出。 3. "/"表示检测项目的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, 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 4. 采样孔位于弯道下游 0.5m, 排气筒直径 1.00m。					

# 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10402189104003

第 5 页共 10 页

表 3:

样品信息:					
样品类型	工业废气 (有组织)	采样人员	陈义城、夏灿灿		
采样日期	2021-12-15	检测日期	2021-12-15~2021-12-19		
采样方式	连续	样品状态	完好		
检测结果:					
点位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
DA003 3#废气排气筒排放口	VOCs+24种物质	HFNB2617 006	1-癸烯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ND
				排放速率 kg/h	/
			1-十二烯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ND
				排放速率 kg/h	/
			2-庚酮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ND
				排放速率 kg/h	/
			2-壬酮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ND
				排放速率 kg/h	/
			3-戊酮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ND
				排放速率 kg/h	/
			苯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ND
				排放速率 kg/h	/
			苯甲醚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ND
				排放速率 kg/h	/
			苯甲醛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ND
				排放速率 kg/h	/
			苯乙烯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ND
				排放速率 kg/h	/
			丙二醇单甲醚 乙酸酯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ND
				排放速率 kg/h	/
			丙酮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ND
				排放速率 kg/h	/
			对/间二甲苯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ND
				排放速率 kg/h	/
环戊酮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ND			
	排放速率 kg/h	/			
甲苯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ND			
	排放速率 kg/h	/			
邻二甲苯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ND			
	排放速率 kg/h	/			
六甲基二硅氧 烷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ND			
	排放速率 kg/h	/			

# 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10402189104003

第 6 页共 10 页

点位名称	检测项目		结果		
DA003 3#废气排气筒排放口	VOCs+24种物质	HFNB2617006	乳酸乙酯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ND
				排放速率 kg/h	/
			乙苯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ND
				排放速率 kg/h	/
			乙酸丁酯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ND
				排放速率 kg/h	/
			乙酸乙酯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ND
				排放速率 kg/h	/
			异丙醇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ND
				排放速率 kg/h	/
			正庚烷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ND
				排放速率 kg/h	/
			正己烷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ND
				排放速率 kg/h	/
	VOCs (24 种)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ND		
		排放速率 kg/h	/		
HFNB2617006	丙酮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ND		
		排放速率 kg/h	/		

# 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10402189104003

第 7 页共 10 页

检测结果:					
点位名称	检测项目	样品编号	结果		标准限值
DA003 3#废气排气筒排放口	颗粒物 (低浓度)	HFNB2617007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1.4	120
			排放速率 kg/h	0.0886	3.5
	苯	HFNB2617005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0.01	12
			排放速率 kg/h	6.33×10 <sup>-4</sup>	0.50
	甲苯	HFNB2617005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ND	40
			排放速率 kg/h	/	3.1
	二甲苯	HFNB2617005	排放浓度 mg/m <sup>3</sup>	ND	70
			排放速率 kg/h	/	1.0
烟气参数:					
排气筒面积 m <sup>2</sup>	排气筒高度 m	标干流量 m <sup>3</sup> /h	流速 m/s	烟温℃	
2.5447	15	63316	7.5	16	
参照标准	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 16297-1996)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二级				
备注: 1. 排气筒面积、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。 2. "ND"表示未检出。 3. "/"表示检测项目的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, 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 4. 采样孔位于弯道下游 3.1m, 排气筒直径 1.80m。					

# 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10402189104003

第 8 页共 10 页

表 4:
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:				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 (方法) 名称及编号 (含年号)	方法检出限	仪器设备名称及型号
工业废气	苯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国家环保总局 2003 年 第四版) 第六篇 第二章 一 (一)	0.01 mg/m <sup>3</sup>	气相色谱仪 (GC) 7890B
	甲苯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国家环保总局 2003 年 第四版) 第六篇 第二章 一 (一)	0.01 mg/m <sup>3</sup>	气相色谱仪 (GC) 7890B
	二甲苯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国家环保总局 2003 年 第四版) 第六篇 第二章 一 (一)	0.01 mg/m <sup>3</sup>	气相色谱仪 (GC) 7890B
	非甲烷总烃	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-2017	0.07 mg/m <sup>3</sup>	气相色谱仪 (GC) GC-2014
	颗粒物 (低浓度)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1.0 mg/m <sup>3</sup>	电子天平 SECURA225D-1CN
	VOCs+24 种物质	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-热脱附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734-2014	1-癸烯: 0.003 mg/m <sup>3</sup>	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(GCMS) QP2020 NX
	VOCs+24 种物质	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-热脱附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734-2014	1-十二烯: 0.008 mg/m <sup>3</sup>	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(GCMS) QP2020 NX
	VOCs+24 种物质	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-热脱附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734-2014	2-庚酮: 0.001 mg/m <sup>3</sup>	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(GCMS) QP2020 NX
	VOCs+24 种物质	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-热脱附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734-2014	2-壬酮: 0.003 mg/m <sup>3</sup>	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(GCMS) QP2020 NX
	VOCs+24 种物质	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-热脱附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734-2014	3-戊酮: 0.002 mg/m <sup>3</sup>	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(GCMS) QP2020 NX
	VOCs+24 种物质	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-热脱附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734-2014	苯: 0.004 mg/m <sup>3</sup>	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(GCMS) QP2020 NX
	VOCs+24 种物质	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-热脱附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734-2014	苯甲醚: 0.003 mg/m <sup>3</sup>	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(GCMS) QP2020 NX



## 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10402189104003

第 9 页共 10 页
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（方法）名称 及编号（含年号）	方法 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及型号
工业废气	VOCs+24 种物质	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-热脱附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734-2014	苯甲醛： 0.007 mg/m <sup>3</sup>	气相色谱质谱联用 仪（GCMS） QP2020 NX
	VOCs+24 种物质	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-热脱附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734-2014	苯乙烯： 0.004 mg/m <sup>3</sup>	气相色谱质谱联用 仪（GCMS） QP2020 NX
	VOCs+24 种物质	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-热脱附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734-2014	丙二醇单甲 醚乙酸酯： 0.005 mg/m <sup>3</sup>	气相色谱质谱联用 仪（GCMS） QP2020 NX
	VOCs+24 种物质	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-热脱附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734-2014	丙酮：0.01 mg/m <sup>3</sup>	气相色谱质谱联用 仪（GCMS） QP2020 NX
	VOCs+24 种物质	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-热脱附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734-2014	对/间二甲 苯：0.009 mg/m <sup>3</sup>	气相色谱质谱联用 仪（GCMS） QP2020 NX
	VOCs+24 种物质	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-热脱附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734-2014	环戊酮： 0.004 mg/m <sup>3</sup>	气相色谱质谱联用 仪（GCMS） QP2020 NX
	VOCs+24 种物质	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-热脱附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734-2014	甲苯：0.004 mg/m <sup>3</sup>	气相色谱质谱联用 仪（GCMS） QP2020 NX
	VOCs+24 种物质	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-热脱附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734-2014	邻二甲苯： 0.004 mg/m <sup>3</sup>	气相色谱质谱联用 仪（GCMS） QP2020 NX
	VOCs+24 种物质	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-热脱附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734-2014	六甲基二硅 氧烷：0.001 mg/m <sup>3</sup>	气相色谱质谱联用 仪（GCMS） QP2020 NX
	VOCs+24 种物质	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-热脱附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734-2014	乳酸乙酯： 0.007 mg/m <sup>3</sup>	气相色谱质谱联用 仪（GCMS） QP2020 NX
	VOCs+24 种物质	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-热脱附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734-2014	乙苯：0.006 mg/m <sup>3</sup>	气相色谱质谱联用 仪（GCMS） QP2020 NX
	VOCs+24 种物质	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-热脱附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734-2014	乙酸丁酯： 0.005 mg/m <sup>3</sup>	气相色谱质谱联用 仪（GCMS） QP2020 NX

# 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10402189104003

第 10 页共 10 页
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（方法）名称 及编号（含年号）	方法 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及型号
工业废气	VOCs+24 种物质	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-热脱附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734-2014	乙酸乙酯： 0.006 mg/m <sup>3</sup>	气相色谱质谱联用 仪（GCMS） QP2020 NX
	VOCs+24 种物质	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-热脱附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734-2014	异丙醇： 0.002 mg/m <sup>3</sup>	气相色谱质谱联用 仪（GCMS） QP2020 NX
	VOCs+24 种物质	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-热脱附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734-2014	正庚烷： 0.004 mg/m <sup>3</sup>	气相色谱质谱联用 仪（GCMS） QP2020 NX
	VOCs+24 种物质	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-热脱附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734-2014	正己烷： 0.004 mg/m <sup>3</sup>	气相色谱质谱联用 仪（GCMS） QP2020 NX

\*\*\*报告结束\*\*\*